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綜合企劃組分層負責明細表				陳核流程															
				二級機關				一級機關											府
										襄助核稿		襄助核稿	襄助核稿	襄助核稿					
表別	公務項目	公務內容	業務名稱	承辦人員	組長	秘書	主任	承辦人員	股長	秘書視察專員技正	一級單位主管	專門委員	主任秘書	副局長	局長	市長	會辦機關(單位)	備考	

其他審核意見：

- 公務內容及業務名稱之內容一致時，業務名稱欄位無須填列（空白即可）。
- 若對審核意見有疑義，總務業務請洽本府秘書處陳先生（分機：6053）；文書及檔案業務請洽該處吳先生（分機：6081）。